南码政〔2018〕7号

关于印发码头镇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

本镇各科室、站、所：

现将《码头镇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印发给你们，并向社会公开发布。

 码头镇人民政府

2018年1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码头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月11日印发

码头镇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要求编制。本年报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等七部分组成。

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中国·南安”门户网站（http：//www.nan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码头镇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码头镇厝尾街79号，邮编：362312，电话：0595-86468502，电子邮箱：nananmtzdzb@163.com）。

一、概述

严格按照《条例》规定，认真贯彻落实省、泉州市关于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工作部署和《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南政办〔2017〕124号）的任务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及时制定下发了《关于印发码头镇政务信息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南码政〔2017〕68号），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要求，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全镇政务公开工作平稳有序，取得一定的进展和成效。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根据人员变动，及时完善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调整补充工作人员，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领导，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具体到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审核工作，强化落实公文主动发布机制，严格公文审签责任制度，由分管业务领导和拟稿人并列为公文公开属性审核工作第一责任人。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根据《条例》规定，明确标注公文公开属性，增强公文发布的主动性、权威性和实效性，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有效提升政府信息透明度。

**（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

为更好地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在门户网站上更新涉及机构职能类、政策规范类、行政许可类、重大建设项目、为民办实事类、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科教文体卫生类、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等各类政府信息。不断拓展公开形式，在镇政府门口设立政务公开栏，同时设立举报投诉电话、意见箱、登记簿以收集群众对政务公开的反馈意见，记录投诉事项等。及时公开政府工作办事进度和结果，包括年度工作目标及完成情况、机构设置、土地管理、拆迁安置、招投标工作、扶贫专项资金、社会事业发展、财政收支情况、计生工作情况、贯彻上级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情况以及其他需要公开的内容。

**（三）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全面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将“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在办文办会程序中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把关，规范发布信息，根据《条例》和有关文件规定精神，要把信息安全摆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首要位置，正确处理好公开与保密的关系，进一步增强保密意识，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工作。对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按照“先审查后公开，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制定严格的保密审查程序，明确审查责任。切实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确保不发生信息公开泄密事件。不断健全公开监督，成立由镇纪委书记任组长，机关各办、各村（居）、各单位代表为成员的码头镇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小组，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监督，开展经常性检查并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四）切实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

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建设，加强依申请公开的受理、登记、拟办、会商、审核、答复、归档等管理，在法定时限内依法答复，确保受理一件、书面答复一件，避免出现申请件遗失或未及时处理等问题。申请人通过现场申请、书面申请、网上申请等形式申请公开。镇机关收到申请后，从形式上对申请的要件是否完备进行审查，对于要件不完备的申请予以退回，要求申请人补正。对不属于镇机关掌握的政府信息应及时告知申请人。如果能够确定该信息掌握机关的，告知申请人该机关的联系方式。对所申请的信息如果属于镇机关已经主动公开的信息，告知申请人获得信息的方式和途径。对属于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告知申请人不予公开的理由。

**（五）切实注重政府信息公开创新**

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印发了《码头镇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逐步推进网上政务服务全网通办，提高行政办事服务效率。加快省网办事，已将全镇65项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全部录入省网上办事大厅，其中最多跑一趟55项，占总数的84.6%，申请人可在省网上办事大厅实名认证后，直接进行网上申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镇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1条，其中2017年度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1条，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51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

2017年度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4条，占

27.45%；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1条，占1.96%；规划计划类信息1条，占1.96%；为民办实事类信息4条，占7.84%；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7条，占13.73%；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5条，占9.80%；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2条，占3.92%；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16条，占31.37%。

**（三）政府信息公开形式**

**1、政府门户网站。**依托“中国·南安”电子政务平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和电子政务建设，2017年公众通过各政府机关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政府信息173965人次。

**2、公共查阅点。**在镇政府办公楼一楼办事服务大厅建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

**3、政务公开栏。**有序推进镇、村政务公开栏及其他公开平台的建设，成为政务公开的重要阵地。利用镇政府宣传栏等场所，设立专栏、宣传橱窗等形式及时公布我镇的日常运作情况。全镇25个村（居）均设立村务公开栏。

**4、码头镇热线。**保持0595-86468502便民电话的畅通，加强政府与群众的沟通与互动。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我镇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7年我镇对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暂不收取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我镇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和投诉案。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总体上看，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一是镇政府日常事务繁杂，人员紧缺，因工作人员身兼数职或岗位变动，工作衔接有待加强，业务水平有待提高；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信息公开的数量和质量有所不足。

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问题，下一阶段，我镇将根据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加大《条例》实施力度，认真查找并纠正问题，努力克服和解决困难，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有序。

1、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队伍建设，提升信息员综合素质，提高工作效率。

2、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发布制度、考核评议制度、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合力。

3、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方便公众生产生活中的作用。

4、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有序开展。

七、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一）主动公开情况：**2017年主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数为51条，主动公开信息内容为工作动态类。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17年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数为0件。

**（三）附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 | 2017 | 历年累计 |
| 主动公开信息数 | 条 | 51 | 587 |
| 其中：1、网站公开 | 条 | 51 | 587 |
| 2、政府公报公开 | 条 | 0 | 0 |
| 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总数 | 条 | 0 | 1 |
| 其中：1.当面申请数 | 条 | 0 | 0 |
| 2.传真申请数 | 条 | 0 | 0 |
| 3.电子邮件申请数 | 条 | 0 | 0 |
| 4.网上申请数 | 条 | 0 | 1 |
| 5.信函申请数 | 条 | 0 | 0 |
|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 条 | 0 | 0 |
| 其中：1.同意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2.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3.否决公开答复总数 | 条 | 0 | 0 |
| 行政复议数 | 条 | 0 | 0 |
| 行政诉讼数 | 条 | 0 | 0 |
| 行政申诉数 | 条 | 0 | 0 |